222400141868

监测报告

废气、噪声监测

委托单位：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：委托监测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贵州

报 告 说 明

1. 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MA章、骑缝章无效；

2. 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；

3. 由委托方自行送来的样品，仅对所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，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；

4. 复制本报告需本公司批准，且需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，否则无效；

5. 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；

6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报告后1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请；

项目名称：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废气、噪声监测

目　录

1.监测任务 1

2.监测依据 1

3.监测布点、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 1

3.1 废气监测布点、频次及监测项目 1

3.2 噪声监测布点、频次及监测项目 1

4.监测方法及监测使用仪器 2

5.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4

5.1 生产工况 4

5.2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 4

5.3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 5

6.监测结果 5

6.1 废气监测结果 5

6.2 噪声监测结果

1.监测任务

受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，贵州博联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 24 日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（位于贵阳市修文县扎佐镇）的厂界废气和噪声情况进行委托监测，根据监测结果，编制本监测报告。

2.监测依据

2.1《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905-2017）；

2.2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/T 55-2000）；

2.3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。

3.监测布点、监测频次及监测项目

3.1 废气监测布点、频次及监测项目

表 3-2 噪声监测点位

测点编号	测点位置
▲N1	厂界西北外 1m 处
▲N2	厂界西南外 1m 处
▲N3	厂界东南外 1m 处
▲N4	厂界东北外 1m 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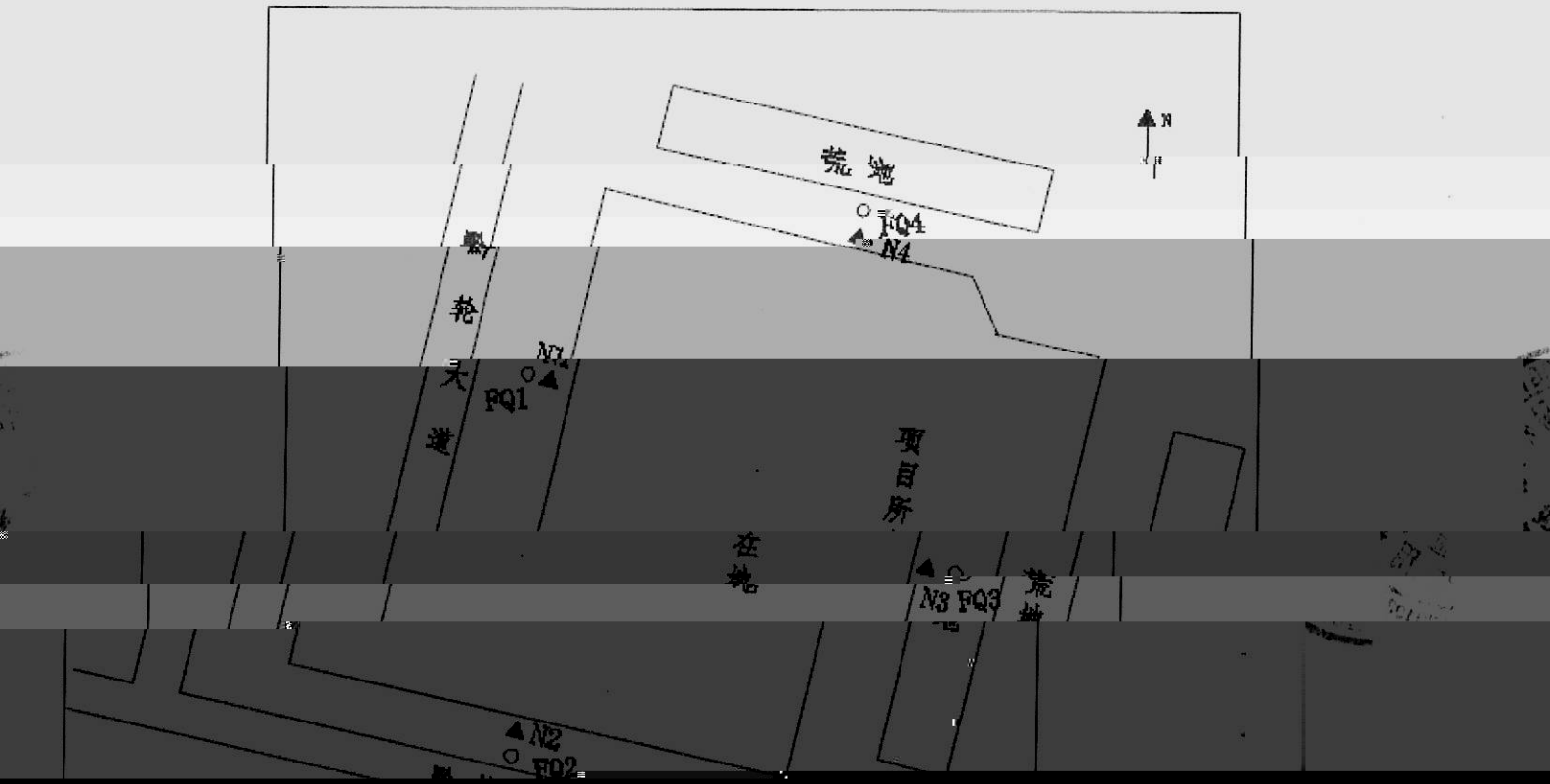

表 4-1 监测分析方法

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/监测依据及方法	方法检出限/最低检出浓度
废气	采样	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/T 55-2000） 《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905-2017）	/
	臭气浓度	《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（GB/T 14675-1993）	/
	二硫化碳	《空气质量 二硫化碳的测定 二乙胺分光光度法》（GB/T 14680-1993）	0.03mg/m³
	甲苯	《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》（HJ 584-2010）	1.5×10⁻³mg/m³
	二甲苯		
	非甲烷总烃	《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（HJ 604-2017）	0.07mg/m³

表 4.2 主要使用仪器

5.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

5.2 废气监测质量控制

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，监测前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器

行现场气密性检查，监测过程严格按照《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905-2017）和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/T 55-2000）进行。

5.3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

[redacted]

表 6-2 废气监测结果

检测点位	采样日期	点次编号	监测结果		
			臭气浓度（无量纲）	二氧化硫（mg/m³）	硫化氢（mg/m³）
[illegible]	[illegible]	第一次（DA001A1）	<10	0.38	0.001
[illegible]	[illegible]	第二次（DA001A2）	<10	0.66	0.004
[illegible]	[illegible]	第三次（DA001A3）	<10	0.26	0.004
[illegible]	[illegible]	第四次（DA001A4）	<10	0.33	0.004
厂界最大值			<10	0.66	0.004

点位	采样日期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厂界西北面 FQ1	2022年08月24日			
厂界西南面 FQ2				
厂界东南面 FQ3				
厂界东北面 FQ4				
厂界最大值				

| 监测结果（mg/m³） | | | |

6.2 噪声监测结果

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6-4 所示。

表 6-4 噪声监测结果

测点位置及编号		主要声源	监测结果 Leq[dB(A)]	
			2022 年 08 月 24 日	
			昼间	夜间
厂界西北外 1m 处	N1	设备噪声	58.5	49.3
厂界西南外 1m 处	N2	设备噪声	57.8	48.7
厂界东南外 1m 处	N3	设备噪声	56.5	47.8

附图：监测基本情况照片

项目地（采样人员）　　废气监测

监测结果参考结论

报告名称	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废气、噪声监测
报告编号	HB60222000370

参考结论

类别	参考标准	监测项目	标准限值	结论
废气	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7632-2011）表6标准	颗粒物	1.0mg/m³	经监测，该项目厂界总悬浮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、甲苯均符合《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7632-2011）表6标准限值。
		非甲烷总烃	4.0mg/m³	
		甲苯	2.4mg/m³	
	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1993）表1新扩改建二级标准	二硫化碳	3.0mg/m³	经监测，该项目厂界恶臭污染物二硫化碳、硫化氢、臭气浓度均符合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14554-1993）表1新扩改建二级标准限值。
		硫化氢	0.06mg/m³	
		臭气浓度	20（无量纲）	
噪声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3类标准	厂界环境噪声	昼间：65dB(A) 夜间：55dB(A)	经监测，该项目厂界噪声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3类标准限值要求。

监测结论所引用的监测数据报告编号为HB60222000370报告中表1-1至表1-5。